

■本校 115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新生，**同一戶子女二人(含)以上就讀本校**，具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新生身分者，獎學金申請注意事項

一、申請資格及領取規定：

- (一) 凡同一戶子女二人(含)以上就讀本校，具研究所碩士班新生身分者，每人頒發入學獎學金**新台幣伍仟元**整。
- (二) 經核定受獎之學生，因休學、退學或其他原因未畢業離校者(不含延修生)，應如數繳回已領取之獎學金，且不得要求補發或續發未領之獎學金餘額。

二、申請文件：

- (一) 申請表乙份
- (二) 戶籍謄本乙份
- (三) 申請人及同戶籍兄弟姊妹之學生證正、反面影本(或在學證明)

三、申請方式：

即日起至 **115 年 9 月 30 日(三)**前，檢具相關文件向招生策進中心申請辦理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115 學年度同一戶子女二人以上就讀本校獎學金申請表(研究所新生)

【研究所新生】		
姓名		學生證正面影本 ☐ 浮貼 (若尚未領有學生證者， 請向進推中心申請在學證明)
班級		
學號		
聯絡電話	(電話) (手機)	
【同一戶兄弟姊妹】		
姓名		學生證正面影本 ☐ 浮貼
班級		
學號		
聯絡電話	(電話) (手機)	

※戶籍謄本請附於申請表後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